

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中共陕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陕财办建〔2025〕16号

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共陕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实施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财政局、发展改革委（局）、地方金融管理部门，西安市委金融办，有关银行：

为发挥财金联动作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增强企业投资信心，引导社会资金投向重点领域，拉动全省有效投资，现就实施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贴息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内容

（一）支持范围。当年列入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固定资产贷款提款 2000 万元以上（含）的产业类项目，新增融资贷款提款额。具体贴息项目清单由省发展改革委确定。

（二）贴息标准。先进制造业、现代能源化工、文化旅游、战略新兴产业等我省打造的四个万亿级产业集群项目，给予 50BP 贴息支持。现代农业、传统产业升级、现代服务业等其他领域产业项目，给予 30BP 贴息支持。单个项目贴息金额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项目贴息标准由省发展改革委会同省级有关部门确定。

（三）期限条件。贴息政策有效期 2025、2026 年两年。当年重点产业项目固定资产贷款发放之日起，贴息至当年 12 月 31 日（不超过贷款期）。

二、贴息流程

贷款贴息资金实行按季预拨+清算的方式。

（一）贴息资金申请。省发展改革委于当年 2、5、8、11 月最后一个工作日前向相关银行省级分支机构或地方性银行（附件 1）提供贴息项目清单。当年 3、6、9、12 月 5 日前，相关银行省级分支机构或地方性银行根据贴息项目清单，测算贴息资金，并向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委金融办报送季度贴息预拨资金申请表（附件 2—5）。

（二）资金审核预拨。省发展改革委会同省委金融办在 5 个

工作日内对预拨申请表完成初步审核，省发展改革委重点审核项目以及贴息标准是否符合政策要求，省委金融办重点审核贴息金额。根据初步审核结果，省财政厅于每个季度末月 20 日前向相关银行预拨贴息资金。银行收到财政部门拨付的贴息资金后，在季度收息时予以扣除。

（三）年终资金清算。次年 1 月 20 日前，相关银行省级分支机构或地方性银行填写贴息资金清算表（附件 6），并将借款合同、借款凭证、放款通知书、放款凭证或回单、项目法人营业执照、承诺书（附件 7）等证明材料，报省发展改革委。省发展改革委会同省财政厅、省委金融办对相关材料进行复核，重点审核项目和贷款贴息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完成复核后，省财政厅于次年 2 月 20 日前拨付清算资金，贴息清算资金由银行在以后季度收息时予以扣除。

三、监督管理

（一）加强政策引导。各级财政、发展改革、金融管理部门以及相关银行机构要积极向重点项目单位宣传介绍贷款贴息政策要点、申请条件和办理流程，确保企业充分了解政策红利，激发企业加快项目建设的积极性。各银行机构要发挥专业优势，建立健全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融资服务体系，开辟融资绿色通道，积极运用多元化金融工具，简化贷款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间，确保项目贷款能够及时足额到位，助力项目加快实施。

（二）压实各方责任。各银行机构要严格填写预拨资金申请

表、资金清算表等，对所填内容真实性负责。发展改革部门做好省级重点项目清单编制和项目合规性手续协调保障工作，推动政策尽早落地。金融管理部门做好贷款贴息测算工作。财政部门规范资金支付流程，加快拨付进度，确保贴息资金安全、合规支付。各审核部门要强化与贷款发放银行分支机构的沟通，指导银行补充必要的说明或提供相应的支持性文件。

（三）严肃纪律要求。若发现相关银行在申报资料中出现造假、骗取贴息资金等行为，或因工作疏漏导致贴息金额超出核定标准，将及时追回贴息资金，并依规追究相关责任。对于违反本通知规定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将依法追究责任；若涉嫌犯罪，将依法移交至相关司法机关处理。

附件：1. 省级分支机构或地方性银行名单

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当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 1 季度贴息申请表

3.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当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 2 季度贴息申请表

4.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当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 3 季度贴息申请表

5.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当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 4 季度贴息申请表

6.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当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清算表

7. 承诺书（模板）



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共陕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3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省级分支机构或地方性银行名单

序号	银行名称
1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陕西省分行
3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
4	中国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
5	中国农业银行陕西省分行
6	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
7	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
8	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
10	中信银行西安分行
11	光大银行西安分行
12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13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14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15	华夏银行西安分行
16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17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18	广发银行西安分行
19	渤海银行西安分行
20	浙商银行西安分行
21	恒丰银行西安分行
22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23	宁夏银行西安分行
24	齐商银行西安分行
25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26	重庆银行西安分行
27	成都银行西安分行
28	长安银行
29	西安银行
30	秦农银行
31	陕西农信

附件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2025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1季度贴息申请表

填 报 时 间 :
 经 办 银 行 (签 章)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经办银行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所属领域	贴息比例	借款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贷款合同编号	贷款合同金额(万元)	发放金额(万元)	贷款利率(%)	贷款发放日	贷款到期日	贷款期限(月)	贷款用途	贴息天数	1季度贴息资金金额(万元)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1																	
2																	
3																	
4																	
5																	
6																	
7																	
8																	
...																	
...																	
合计																	

备注：1. 本次贴息为2025年1月1日-2月28日（含）新发放2000万元以上的重点产业项目固定资产贷款，截至3月20日付息日所需贴息资金；

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若项目在本年内调整出年度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贴息至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更新后相关文件印发之日。

填 报 时 间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填 报 时 间 : _____ 经 办 银 行 (签 章) :

备注：1. 2025年1月1日-2月28日（含）发放且符合要求的贷款申请3月21日至6月20日所需贴息资金，3月1日至5月31日发放且符合要求的新增贷款申请贷款发放日至6月20日所需贴息资金；
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若项目在本年内调整出年度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贴息至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更新后相关文件印发之日。

附件4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2025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3季度贴息申请表

填 报 时 间 :

经 办 银 行 (签 章)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经办银行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所属领域	贴息比例	借款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贷款合同编号	贷款合同金额(万元)	发放金额(万元)	贷款利率(%)	贷款发放日	贷款到期日	贷款期限(月)	贷款用途	贴息天数	3季度贴息资金金额(万元)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1																	
2																	
3																	
4																	
5																	
6																	
7																	
8																	
...																	
...																	
合计																	

备注：1. 2025年1月1日-5月31日（含）发放且符合要求的贷款申请6月21日至9月20日所需贴息资金，6月1日至8月31日发放且符合要求的
2. 新增贷款申请贷款发放日至9月20日所需贴息资金；
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若项目在本年内调整出年度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贴息至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更新后相关文件印发之日。

填 报 时 间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填 报 时 间 : _____ 经 办 银 行 (签 章) : _____

备注：1. 2025年1月1日-8月31日（含）发放且符合要求的贷款申请9月21日至12月20日所需贴息资金，9月1日至11月30日发放且符合要求的新增贷款申请贷款发放日至12月20日所需贴息资金；
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若项目在本年内调整出年度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贴息至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更新后相关文件印发之日。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贷款 2025年新增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清算表

填报时间：

经办银行（签章）：

序号	经办银行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所属领域	贴息比例	借款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贷款合同编号	贷款合同金额（万元）	发放金额（万元）	贷款利率（%）	贷款发放日	贷款到期日	贷款期限（月）	贷款用途	贴息天数	全年贴息资金	1季度已拨付	2季度已拨付	3季度已拨付	4季度已拨付	还需下达金额（万元）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1																						
2																						
3																						
4																						
5																						
6																						
7																						
8																						
...																						
...																						
合计																						

备注：1. 2025年1月1日-11月30日（含）发放且符合要求的贷款申请 12月21日至12月31日所需贴息资金，12月1日至12月31日发放且符合要求的
2. 新增贷款申请贷款发放日至 12月31日所需贴息资金；
2. 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若项目在本年内调整出年度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贴息至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更新后相关文件印发之日。

附件 7

承 诺 书

本 单 位 所 实 施 的 XXXX 项 目 （ 项 目 代 码：
XXXX-XXXXXX-XX-XX-XXXXXX ），拟申请 2025 年省级重点
建设项目贷款贴息，具体承诺如下：

1. 本单位在申报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
规范，所提交的全部材料真实、合规、有效；

2. 本单位近 3 年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未发生重大违法、
违规、违纪行为，未被列入失信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经营异
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等名单。

3. 本单位若违反以上承诺事项将接受失信惩戒。

XX 公司（签章）

年 月 日